

# 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新聞學系教師升等審查項目評分指標與通過門檻

97年06月26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  
 104年10月08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修正通過  
 110年6月18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6月21日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  
 110年6月29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討論

項目	評分指標	通過門檻
教學	1. 課程大綱上傳情形	依「世新大學教師聘任暨資格審定辦法」辦理
	2. 學生成績繳交情形	
	3. 教學評量或學生反映問卷調查	
	4. 教材上網、網路輔助教學情形	
	5. 參與專業知能或教學觀摩研習	
	6. 依據同儕或學生意見自我改善	
	7. 教學工作負荷(時數、選課人數)	
	8. 開發創意課程、發展教學策略、改進教學方法	
	9. 外語教學情形	
	10. 教材研發編著及講義更新	
	11. 課外指導情形	
	12. 帶領學生進行校外觀摩情形	
	13. 指導學生學術專題研究或論文人數	
	14. 指導學生參加 <b>科技部</b> 大專學生參與研究計畫	
	15. 取得專業證照、通過專業檢定	
	16. 參與 <b>高教深耕</b> 計畫	
	17.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研究	1. 作品或創作曾獲國內外確有公信力、權威性機構之獎項	依「世新大學教師聘任暨資格審定辦法」辦理
	2. 期刊論文之投稿與發表情形	
	3. 編著專書、專書章節、專書論文	
	4. 研討會論文之投稿及發表情形	
	5. 獲得及參與 <b>科技部</b> 專題研究計畫	
	6. 獲得及參與非 <b>科技部</b> 專題研究計畫	
	7. 參與產學合作	
	8. 發表技術報告	
	9. 參與整合性研究情形	
	10. 獲頒學術研究類獎項	
	11. 作品或創作參與國難外機構之展覽、展演或典藏	

	12. 發表作品、成就證明（專利等）	
	13. 其他特殊學術榮譽	
	14.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輔導與服務	1. 擔任導師與新鮮人守護神、帶領服務教育	依「世新大學教師聘任暨資格審定辦法」辦理
	2. 參與學生輔導或師生晤談	
	3. 參加輔導相關會議	
	4. 出席各項會議或活動	
	5. 參與系(所)及學校各項服務工作	
	6. 擔任社團或學會指導老師	
	7. 輔導學生升學、就業、參與證照考試	
	8. 策劃或協助辦理校內外學術推廣班	
	9. 對提昇校譽有關之社會服務	
	10. 擔任本校各項委員會委員	
	11. 擔任讀書會指導老師	
	12. 指導學生參賽、參展與獲獎	
	13. 參與親師活動	
	14. 參與系友活動	
	15. 獲頒本校績優輔導老師	
	16. 兼任本校行政職務	
	17. 擔任專業學會服務	
	18. 擔任專業期刊學報編審或顧問	
	19. 擔任比賽評審	
	20. 擔任機構顧問	
	21.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註：以專門著作、技術應用報告、體育成就證明、作品、藝術成就證明、**教學實務報告**為代表著作送審者，評分項目權重為教學 25%、研究 50%、輔導與服務 25%。

修訂日期：110 年 6 月 18 日

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新聞學系  
教師升等審查項目評分指標與通過門檻修正對照表

項目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說明
教學	1. 課程大綱上傳情形 2. 學生成績繳交情形 3. 教學評量或學生反映問卷調查 4. 教材上網、網路輔助教學情形 5. 參與專業知能或教學觀摩研習 6. 依據同儕或學生意見自我改善 7. 教學工作負荷(時數、選課人數) 8. 開發創意課程、發展教學策略、改進教學方法 9. 外語教學情形 10. 教材研發編著及講義更新 11. 課外指導情形 12. 帶領學生進行校外觀摩情形 13. 指導學生學術專題研究或論文人數 14. 指導學生參加科技部大專學生參與研究計畫 15. 取得專業證照、通過專業檢定 16. 參與高教深耕計畫 17.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1. 課程大綱上傳情形 2. 學生成績繳交情形 3. 教學評量或學生反映問卷調查 4. 教材上網、網路輔助教學情形 5. 參與專業知能或教學觀摩研習 6. 依據同儕或學生意見自我改善 7. 教學工作負荷(時數、選課人數) 8. 開發創意課程、發展教學策略、改進教學方法 9. 外語教學情形 10. 教材研發編著及講義更新 11. 課外指導情形 12. 帶領學生進行校外觀摩情形 13. 指導學生學術專題研究或論文人數 14. 指導學生參加國科會大專學生參與研究計畫 15. 取得專業證照、通過專業檢定 16. 參與教學卓越計畫 17.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一、指標第14點因政府單位更名，更正國科會為科技部。 二、指標第16點依現行教育部補助措施，改列高教深耕計畫。

項目	修正項目	現行項目	說明
研究	1. 作品或創作曾獲國內外確有公信力、權威性機構之獎項 2. 期刊論文之投稿與發表情形 3. 編著專書、專書章節、專書論文 4. 研討會論文之投稿及發表情形 5. 獲得及參與 <u>科技部</u> 專題研究計畫 6. 獲得及參與非 <u>科技部</u> 專題研究計畫 7. 參與產學合作 8. 發表技術報告 9. 參與整合性研究情形 10. 獲頒學術研究類獎項 11. 作品或創作參與國難外機構之展覽、展演或典藏 12. 發表作品、成就證明(專利等) 13. 其他特殊學術榮譽 14.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1. 作品或創作曾獲國內外確有公信力、權威性機構之獎項 2. 期刊論文之投稿與發表情形 3. 編著專書、專書章節、專書論文 4. 研討會論文之投稿及發表情形 5. 獲得及參與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6. 獲得及參與非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7. 參與產學合作 8. 發表技術報告 9. 參與整合性研究情形 10. 獲頒學術研究類獎項 11. 作品或創作參與國難外機構之展覽、展演或典藏 12. 發表作品、成就證明(專利等) 13. 其他特殊學術榮譽 14. 其他可供評量之事項	指標第5、6點，因政府單位更名，更正國科會為科技部。
備註	調整評分項目順序 教學 25%、 <u>研究 50%、輔導與服務 25%</u> 。	原評分項目順序 教學 25%、 <u>輔導 25%、研究 50%</u>	依本校教師聘任暨資格審定辦法第十一條修正評分項目名稱及順序。